

普法活动进社区 法治宣传入民心



本报讯 为切实做好法律宣传教育,花园路街道各社区联合区域共建单位,多重角度、多种形式地开展普法活动,法治宣传深入人心。

甲院社区联合河南省司法厅、河南省未戒所举行“禁毒宣传走进甲院社区”志愿服务活动,通过摆放禁毒宣传展板,发放禁毒宣传手册、小扇子等方式,让居民了解吸毒的各种危害,警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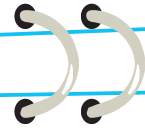
大家强化自我防范意识,珍爱生命,远离毒品。

甲院社区联合河南省审计厅开展学习贯彻《社区矫正法》普法宣传活动,向居民讲解《社区矫正法》的立法背景、主要内容、实施亮点、重要意义等,为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打下基础。

工业院社区联合省人大宣传《河南省社会信用条例》,河南省人大常委会

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杨亚非、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司法监督处处长赵红英为居民发放《河南省社会信用条例》,并详细解读该条例的内容和意义,在增强社会诚信意识、保障信用主体的合法权益、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记者 鲁慧
通讯员 李嘉玮 郭佳星 文/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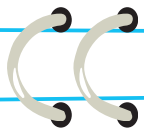
“三公一租”做示范 斑马线前显文明 花园路街道推动形成文明出行好风尚

本报讯 根据郑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相关通知要求,花园路街道以“三公一租”做示范、斑马线前显文明”为主题,以公职人员、公务车辆、公交车、出租车为重点,采取宣传教育、严格执法、齐抓共管等措施,引领全社会树立并践行“遵规守法、文明礼让”交通理念,推动形成文明出行的良好风尚。

经与交警大队沟通协调,明确了“三公一租”做表率交通志愿服务路口,就近安排志愿服务清单。目前,以省人民会堂为代表的15家近100名志愿者,身着红马甲,在早晚高峰期协助交警工作。

本次专项行动进一步提高了市民文明素养和城市文明程度,助力高品质推进城市建设及“双改”工作的落实。

记者 鲁慧
通讯员 牛灵枝 汪梦 文/图



“珠联璧合”同心创卫



本报讯 国家卫生城市是一个城市综合能力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,为顺利完成复审工作,花园路街道各社区联合区域共建单位,充分发挥党员志愿者先锋模范作用,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。

省水利厅社区联合省林业局党员志愿者走上街头,清理街道两边的烟头、纸片、废弃杂物等,擦拭路边栏杆,摆放随意停放的非机动车辆。工业院社区和二十三中的志愿者齐聚在纬二路5号院,清扫小区卫生死角、车棚、花坛,清运乱堆放的杂物、垃圾。

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得到了居民的认可,“这样的活动真的很棒,给我们创造了干净、整洁、优美的生活环境,今后我们也要更加爱护环境卫生,用行动来美化我们的家园”。

记者 鲁慧
通讯员 王晋 郭佳星 文/图



区域化党建 助力“三项工程、一项管理”

本报讯 区域化党建为花园路街道与区域单位实现共建共享、互动互助提供了有力平台,以党建引领社会治理为抓手,以增进群众福祉为目标,强化街道党工委领导核心作用和统筹协调功能,充分发挥党的组织优势和连接辖区各级党组织,构建区域党建共同体互联互通、共治共享新形态。在“三项工程、一项管理”工作中,省实验小学免费提供纬二路经二路东南角260平方米用房,由街道牵头建设了功能齐全、温馨舒适的郑品书舍实验店;省直干休所配合拆除经一路违建,腾挪道路公共空间900平方米,与街道携手打造共享绿地“经纬天地”。在“一环十纵十横”示范段道路综合改造中,省公安厅带头拆除违章建筑,丰乐园轻易酒店、紫



荆山宾馆自行出资改造沿街立面,省人民医院主动腾挪空间,建设了一类公厕。省供销社社带头将黄河路政七街8家办公改商业门店封门,带动黄河路上39家违建纠正到位,推动了黄河路示范段的改造提升,初步实现了街区共建、环境共享的工作格局。记者 鲁慧 文/图